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郑州经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4】0107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郑州经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经开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郑州经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21 郑州经开 MTN001”）进行了信用评级。2023年7月27日，东方金诚对公司及“21 郑州经开 MTN001”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同时维持“21 郑州经开 MTN001”信用等级为 AA+。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4年3月1日，郑州经开投发布了《郑州经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郑州经开投子公司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物流园建投”）因（2024）豫 0122 执 598 号案件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执行法院为中牟县人民法院，执行标的金额为 1809.54 万元。该案件系河南一建集团与郑州物流园建投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该案件起因于该涉案工程项目未按合同约定交付以及期间存在延期、停工、窝工等情况，河南一建集团与郑州物流园建投因为涉案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金额，停、窝损失赔偿，以及剩余工程款的支付等产生争议，协商未果遂产生上述纠纷。

该案件执行标的金额为 1809.54 万元，分别占 2023 年 9 月末郑州经开投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重为 0.03%和 0.12%，当前涉案金额不大。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涉案双方正就执行判决进行协商解决，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郑州经开投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郑州经开投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1 郑州经开 MTN001”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1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